

证券代码：300694

证券简称：蠡湖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7

##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日召开，决定于2018年11月21日下午2时30分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相关事项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2018年11月21日（星期三）下午2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1月20日15:00—2018年11月21日15:00，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20日15:00至2018年11月21

日 15: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16日（星期五）

7、出席会议的对象：

（1）截至2018年11月16日（星期五）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会议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无锡市滨湖区华谊路2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

-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
-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3、《关于制订<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4、《关于制订<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
- 5、《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上述议案的内容详见2018年11月6日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内容。

(三)上述议案1、2均为特别议案,需经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含)以上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5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3.00	《关于制订<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4.00	《关于制订<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四、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 (一)登记方式: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委托出席者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他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方式或通过传真方式登记。异地股东可凭有关证件采取

传真方式（0510-85618988）登记（须在2018年11月20日17:30前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二）登记时间：2018年11月20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

（三）登记地点：无锡市滨湖区华谊路2号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晓君、顾湘芸

电话：0510-85618866

传真：0510-85618988（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地址：无锡市滨湖区华谊路2号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五）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七）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一。

## 六、备查文件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六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5694”；投票简称为“蠡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1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20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1月2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                    单位/个人出席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本人以下表决  
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未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 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3.00	《关于制订<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4.00	《关于制订<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及股份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单位名称(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单位委托需加盖公章。

附件三：

## 参会回执

致：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拟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星期三）下午2:30举行的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股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机构股东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委托他人出席的尚须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